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7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现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分别为贺财霖先生、贺频艳女士、贺群艳女士、张佩莉女士、贺皆兵先生、史嵩雁先生、俞小莉女士、王锡伟先生、邓建军先生；其中贺财霖先生为董事长，贺频艳女士为副董事长；其中俞小莉女士、王锡伟先生、邓建军先生为独立董事，史嵩雁先生为职工代表董事。

上述董事任期三年，自2025年9月29日至2028年9月28日。上述董事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2、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1) 战略发展委员会：贺财霖（召集人）、贺频艳、俞小莉

(2) 提名委员会：王锡伟（召集人）、张佩莉、邓建军

(3) 审计委员会：邓建军（召集人）、贺财霖、王锡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俞小莉（召集人）、贺群艳、王锡伟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的独立董事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邓建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完成了对上述董事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上述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与能力，不存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贺频艳

副总经理：贺群艳、张佩莉、竺菲菲、张军杰、段耀龙、石芦月

董事会秘书：竺菲菲（兼）

财务负责人：张家骅

公司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完成了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上述人员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与能力，不存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董事会秘书竺菲菲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无异议审核通过。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2025年9月29日至2028年9月28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聘任审计部负责人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红意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25年9月29日至2028年9月28日，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四、聘任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同意聘任虎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2025年9月29日至2028年9月28日，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虎星女士已取得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西路211号

电话：0574-86805200

传真：0574-86995528

邮箱：xuelonggufen@xuelong.net.cn

特此公告。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

附件:

1、贺财霖先生: 194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职称,宁波市北仑区第七届、第八届人大常委,荣获中国百名行业创新杰出人物、全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中国民营企业时代先锋人物、第二届中国经济百名杰出人物、浙江省民营企业英才、宁波市慈善楷模、宁波市十大慈善之星、宁波市劳动模范、十大风云甬商、北仑区最具社会责任感企业家等称号。曾任中国民营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全国内燃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内燃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冷却风扇工作组组长,浙江省汽摩配商会常务副会长,浙江省汽车工业协会副会长,宁波市民营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北仑区工商联副主席,宁波市北仑区霞浦电信零件厂厂长,宁波市北仑区霞浦礁碛电配厂厂长,宁波市北仑汽车塑料风扇厂厂长,宁波雪龙汽车风扇厂厂长、总经理,群频电子及前身宁波雪龙汽车风扇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雪龙咨询执行董事、总经理,雪龙有限董事长、总经理,东泽发展董事。现任雪龙集团董事长,宁波捷斯特车用零件检测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鄱阳湖城国际旅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贺财霖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486,6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8%,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香港绿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绿源”) 27.5%股份、宁波维尔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赛控股”) 33.4%股份,持有股东宁波联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24%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贺群艳、贺频艳为父女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贺频艳女士: 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职称,浙江省劳动模范。曾任雪龙有限总经理,宁波市北仑区第八届政协委员,宁波市北仑区第九届人大代表。现任北仑区第十届人大常委、全国内燃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

国机械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内燃机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内燃机标委会冷却风扇工作组组长、浙江省汽车工业协会副会长、浙江省汽摩配商会常务副会长、宁波汽车零部件协会副会长、宁波市民营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宁波市职业经理人协会副会长、北仑区科学技术协会第八届委员会兼职副主席、雪龙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宁波雪龙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捷斯特车用零件检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春欣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西鄱阳湖城国际旅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贺频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170,0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5%，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香港绿源 30%股份、维尔赛控股 33.3%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贺财霖为父女关系，与贺群艳为姐妹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3、贺群艳女士：197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经济师职称。曾任宁波雪龙汽车风扇厂出纳，群频电子及前身宁波雪龙汽车风扇制造有限公司出纳，雪龙咨询出纳，雪龙有限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雪龙集团财务总监。现任雪龙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宁波捷斯特车用零件检测有限公司监事，宁波雪龙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长春欣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

贺群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170,0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5%，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香港绿源 30%股份、维尔赛控股 33.3%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贺财霖为父女关系，与贺频艳为姐妹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4、张佩莉女士：196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霞浦礁礁电配厂会计，宁波市北仑汽车塑料风扇厂销售科长，宁波雪龙汽车风扇厂销售科长，群频电子及前身宁波雪

龙汽车风扇制造有限公司销售科长，雪龙有限副总经理，北仑区第六届政协委员，北仑区第六届、第七届党代表。现任雪龙集团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宁波雪龙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香港绿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张佩莉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现任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香港绿源董事，与公司副总经理张军杰为姐弟关系，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5、贺皆兵先生：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宁波市北仑区公安分局驾驶员，宁波禾昌润滑油有限公司综合科主管厂长、雪龙集团职工代表监事。现任雪龙集团董事、采购科科长，宁波联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目前，贺皆兵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现任公司股东宁波联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6、俞小莉女士：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浙江大学教授。1985 年 8 月至今在浙江大学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浙江省汽车工程学会理事长、浙江省内燃机学会监事长。曾任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亚太机电有限公司、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任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俞小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7、王锡伟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律师。1999 年获宁波市司法局三等功奖章，2012 年获宁波市律师协会宁波市优秀律师称号，2021 年获宁波仲裁委员会优秀仲裁员称号。2006 年发起成立浙江百铭律师事务所，曾任浙江百铭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浙江华聪智慧建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王锡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8、邓建军先生：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曾任华英伦铜制品（宁波）有限公司信息化主管，宁波成路纸品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宁波成路纸品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裁、董事，伯乐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现任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宁波传悦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传悦盛美（宁波）文化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高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邓建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9、竺菲菲女士：198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就职于慈溪市社科院，历任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助理、综合管理部经理，2017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竺菲菲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10、张军杰先生：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曾任雪龙集团总经理助理、生产管理部经理等职务。现任雪龙集团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军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张佩莉为姐弟关系，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11、段耀龙先生：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浙江省卓越工程师。曾任宁波恒富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产品开发工程师，宁波拓普减震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宁波拓普制动系统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雪龙有限技术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雪龙集团副总经理、宁波瑞驰机电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段耀龙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12、石芦月女士：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曾任雪龙集团生产部经理、质量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管理者代表。

截至目前石芦月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13、张家骅先生：197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三星重工业（宁波）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张家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14、张红意女士：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中级会计师、工程师。曾任群频电子及前身宁波雪龙汽车风扇制造有限公司会计，雪龙有限财务经理，雪龙集团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雪龙集团审计部负责人。

15、虎星女士：198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定西高强度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主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雪龙集团证券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